项目编号：KY2026-3-239

陕西省教育考试院
2026年档案信息化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 27

第四部分　合同范本（仅供参考） 29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陕西省教育考试院 2026 年档案信息化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雁展路 1111 号莱安中心 T6-15 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09-14 14: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Y2026-3-239

项目名称：陕西省教育考试院 2026 年档案信息化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59400.00 元

采购需求：2026 年档案信息化项目，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标包 1（2026 年档案信息化项目_标包 1）：

标包 1 预算金额：259400.00 元

标包 1 最高限价：259400.00 元

品目号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标包 1	2026 年档案信息化项目	1 项	2026 年档案信息化项目，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技术参数及要求	259400.00	259400.00

标包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陕西省教育考试院 2026 年档案信息化项目的申请人资格要求是：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的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的供应商参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磋商只须提交其身份证明书）

（8）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9月02日至2026年09月09日，每天上午08:30 至 11:30 ；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方式：线下购买

售价：500.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09-14 14:30:00（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09层第六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购买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本人身份证，均为加盖公司公章的复印件，现金购买，售后不退。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8）《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9）《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11）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教育考试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含光北路 40 号

联系方式：029-8522177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展路 1111 号莱安中心 T6-15 层

联系方式：029-81206622-84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聪聪、李瑞洁、戈迪

联系方式：029-81206622-840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02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陕西省教育考试院 2026 年档案信息化项目
	采购预算	259400.00 元
	最高限价	259400.00 元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2	采购人	1、名称：陕西省教育考试院 2、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含光北路 40 号 3、联系方式：029-85221771 4、联系人：阮老师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2、地址：西安市雁展路 1111 号莱安中心 T6-15 层 3、联系方式：029-81206622-840 4、联系人：张聪聪、李瑞洁、戈迪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的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至少一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的供应商参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磋商只须提交其身份证明书） （8）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以上资格条件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 **备注：** 1、身份证原件须随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2、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磋商响应文件中应附法人出具的授权书。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磋商，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分支机构须提供自己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3、事业单位法人参与磋商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

		5、磋商文件中要求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均参照执行。
5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是/☑否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算不少于90个日历日（含90个日历日）
7	现场踏勘	是否组织踏勘：□组织/☑不组织
8	样品	是否要求提供样品：□是/☑否
9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磋商
10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11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	否
12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不涉及
13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不涉及
14	支持中小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鼓励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满足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即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满足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	支持监狱企业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
16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小微企业 ☐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小微企业 但应满足下列条件：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7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6-09-14 14:30:00 2、地点：西安市雁展路 1111 号莱安中心 T6-09 层第六会议室
18	磋商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6-09-14 14:30:00 2、地点：西安市雁展路 1111 号莱安中心 T6-09 层第六会议室
19	磋商保证金	1、本次磋商活动须交纳保证金为：伍仟元整（¥5000.00 元） 2、磋商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保证金。 3、保证金汇款账号： 户　　名：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安甜水井街支行 账　号：861130107501815020013 91 4、磋商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与磋商截止时间一致。 **（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建议**

		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到账；如提交保函，建议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将保函正本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备注：** **（1）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 **（2）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须标明项目编号。** **（3）供应商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磋商权利。** **（4）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磋商无效。** **（5）<u>由于每个项目保证金交纳账号不一样，请各供应商务必仔细核对，由此带来的所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u>**
20	响应文件份数	本次磋商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用U盘拷贝）。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供响应文件正本的word版本及PDF版本（PDF文件为完整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
21	服务期和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等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月。 2、运维期：自验收合格后1年。 3、项目实施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22	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0%作为预付款； （2）项目交付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款。
23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是/☑否
24	成交服务费	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5	其他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名词解释

✧ 采购人：陕西省教育考试院

✧ 监督机构：采购人监督部门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 供应商：满足本次磋商要求具有相应资格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 文件：磋商文件与响应文件的统称

✧ 成交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二．供应商

1、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严重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提供信用记录良好未失信的声明及相关证明材料，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2、磋商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3、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和规范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适用范围

本次磋商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3）磋商文件的购买：磋商公告发布后，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一经发出，一律不退，

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2、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五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质疑提出与答复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磋商公告）。

（2）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4）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4、磋商的处理依据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解释权归属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磋商要求

1、磋商内容

本次磋商为：陕西省教育考试院2026年档案信息化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格情况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磋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磋商无效；开标、阅标、磋商、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2、供应商资格条件：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3、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以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1）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响应函；

（2）响应报价表、分项报价表、技术指标偏差表和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3）按要求出具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4）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方案

4、磋商报价

（1）磋商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涉及的所有费用，以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响应依据；

（2）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上，标明磋商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磋商货币：人民币；单位：元（最多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4）响应报价表应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磋商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为一次报价，供应商磋商现场提交的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6）合同价格：经磋商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

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7）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8）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9）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供应商对响应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5、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的交纳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

（1）磋商保证金退还：

A. 未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无需亲自前来办理；

B. 成交供应商：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邮箱为**1213069930@qq.com。但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服务费缴纳：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须缴纳足额的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汇款账号同保证金缴纳账号一致）。

成交服务费查询请联系财务部：029-81206622/6633-802/803

（3）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A、磋商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B、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C、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D、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E、成交供应商未按时缴付成交服务费的；

F、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有需要的供应商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6、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算不少于90个日历日（含90个日历日）；响应文件无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期，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供应商须依据磋商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本次磋商需提交的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4）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5）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6）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响应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

8、文字要求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五．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响应文件封装：

A、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用单独的封袋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响应文件”字样，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法人授权书须为原件，其他

资格条件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B、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2）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响应文件递交

（1）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磋商现场；

（2）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4）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2）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人推迟磋商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在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取书面形式撤回磋商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在磋商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磋商、澄清、成交

1、磋商

（1）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会议。

（2）磋商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参会人员、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磋商的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4）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磋商价格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内容进行记录，签字确认后并存档备案。

2、磋商小组组成与职责

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有关部门设立的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C、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说明；

D、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对供应商的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I、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J、配合有关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3、响应文件的初审

（1）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资格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3）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下列情况有一项不满足者（但不限于），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符合性审查	1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	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
	3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达到磋商文件要求
	4	保证金交纳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4）磋商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的，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5）磋商开始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A、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B、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磋商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磋商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C、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D、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E、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

F、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的；

G、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H、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I、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J、响应文件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K、在招标采购或其他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L、磋商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M、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N、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磋商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O、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P、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A、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C、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F、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澄清

（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限、运维期、付款方式、实质性技术指标等。

（3）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5）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7、评审方法及内容

（1）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3）**采用综合评分法：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在满足磋商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提交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二次报价不得超过一次报价，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最终报价后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磋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方法。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总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

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4）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独立评审、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以项目为单位分别推荐三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结果写出磋商报告。如果磋商小组出现对磋商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磋商小组拒绝在磋商意见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5）磋商小组须对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分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6）评审内容及分值构成：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项	详细描述	分值	客观/主观
价格分	磋商报价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权值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30	客观
详细评审	项目总体分析	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总体分析。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对项目内容及背景理解②关键技术问题分析③对项目重难点分析。**满分6分。每有一项缺项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粗略不够全面、不够合理、可行性不足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	6	主观

		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工作思路及工作任务②技术实施细则③服务流程④数字化加工服务方案（包含对加工流程各工作环节的具体实施内容）。**满分8分。每有一项缺项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粗略不够全面、不够合理、可行性不足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8	主观
	质量保障措施	针对项目实际提供质量保障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明确质量控制方案②具备质量保证措施③针对本项目提供拟投入的设备清单及管理措施。**满分6分。每有一项缺项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粗略不够全面、不够合理、可行性不足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6	主观
	进度方案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数字化加工进度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实施总体进度安排②进度检查和保障措施。**满分4分。每有一项缺项扣2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	4	主观

		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粗略不够全面、不够合理、可行性不足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安全保障及保密方案	针对项目提供安全保障及保密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具有安全保障制度②提供项目安全保障及保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档案实体、信息安全、人员、计算机等）。**满分 4 分。每有一项缺项扣 2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粗略不够全面、不够合理、可行性不足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4	主观
	应急处理	针对项目提供应急处理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提供项目应急预案，②有针对项目具体情况的应急服务方案及补救措施③具有针对特殊紧急情况下的响应时限及方案。**满分 6 分。每有一项缺项扣 2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粗略不够全面、不够合理、可行性不足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	6	主观

		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售后服务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具有完整的售后服务流程②提供售后服务组织架构及售后服务团队，明确售后服务团队职责及联系方式③有完善的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满分 6 分。每有一项缺项扣 2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粗略不够全面、不够合理、可行性不足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6	主观
	企业实力	1.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2.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3.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4. 供应商拥有自有知识产权、与档案数字化加工业务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著作权人为投标单位，每提供 1 项有效软件著作权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7	客观
	项目团队	1.项目负责人（5 分） （1）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软考高级）证书得 2 分； （2）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档案行业培训合格证书及省级及以上保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保密培训	15	客观

		合格证书得1分； （3）项目负责人参与过档案数字化加工相关业绩提供1份证明材料得1分，最高可得2分。 2、技术服务负责人（2分） 技术负责人同时具备档案行业培训合格证书及档案行业助理馆员初级或以上职称证书，得2分。 3.项目团队成员（8分） （1）拟投入本项目实施团队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持有档案行业培训合格证书，每提供1人有效材料得0.5分，最高4分。 （2）拟投入本项目实施团队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持有省级及以上保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保密教育培训合格证书，每提供1人有效材料得1分，最高4分。 注：同一人员不累计得分。需提供以上人员开标截止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在供应商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未提供社保证明材料只提供证书的不得分。		
	业绩	供应商提供2023年6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同类型项目业绩的完整合同，每提供一份计2分，最高得8分，提供不全不计分。 备注：供应商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重复计分。	8	客观
备注：以上所有证明文件须提供清晰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于正、副本中。				

8、成交

（1）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磋商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磋商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二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签订合同

1、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个日历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参照本磋商文件《合同范本》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一致。 采购人或成交供应商不得拒绝或拖延与另一方签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其他附加条件。

3、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相关政策法规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4、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 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的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的项目。

6、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7、采购监管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八．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标准收取，不足2000元按定额2000元收取。

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服务计取。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5%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以货物项目为例：中标金额为 12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万元×1.1%=4.4 万元

（1000-500）万元×0.8%=4 万元

（1200-1000）万元×0.5%=1 万元

合计收费=1.5+4.4+4+1=10.9 万元

九．其它事项

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发布失败公告从新开展采购。同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其他未尽事宜，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项目概述

档案是组织管理活动的真实记录，是有形资产的凭证和无形资产的组成要素。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档案工作存史资政育人，是一项利国利民、惠及千秋万代的崇高事业”。自2020年1月1日国家出台新的《档案法》起，档案管理工作的政策法规环境迎来大变革，从国家到地方政府，对档案工作的重视程度前所未有，纷纷出台相关政策法规以符合新形势下的档案管理要求，如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全国档案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且对档案电子化也有了明确要求，《电子文件归档与电子档案管理规范》（GB/T 18894—2016）要求，电子文件形成或办理部门负责电子文件的收集、整理、著录和移交归档等工作。

2009年，院内已建设一套办公系统（OA），将院内的公文流转、常规业务审批、会议、日程等管理业务实现了电子化管理。随着档案电子化需求日益提升，对平台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24年，考试院在OA系统基础上搭建了档案管理平台，基本实现档案和OA系统的数据共享，便于档案查询、调用，大大提升提升档案利用效率。目前，档案平台经测试反馈后仍需要进一步优化，一方面，需与OA现有印控平台相结合，通过数字水印、权限控制、传输加密、分级授权、增加遮盖打印功能等安全措施防止数据丢失和信息扩散，提升档案安全性；另一方面，要继续推进档案数字化加工处理进度。

二、技术需求

1. 服务需求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软件实施服务	见本章详细技术要求	1	项

2. 技术指标要求

（1）软件实施服务

指标项	技术/服务指标
档案数字化加工处理	过往2年新生录取名册档案、80盒人事档案的数字化、著录整理工作。包含档案著录整理、拆装、编码、扫描、图像

	处理、质检、数据挂接等。需满足的要求：数字化工作准确、无误，质量好。技术标准上采用 600dpi 分辨率扫描，TIFF/PDF 双格式存档，确保档案原件可溯源。安全控制上设立独立加工区，全程视频监控，扫描、质检同步进行，实施数据三重备份机制。
档案前后期处理	进行扫描前中标方需整体检查档案情况，包含：察看有无缺页、倒页、漏号、重号、错号等整理不规范现象，对不规范情况进行相应修改，去除档案中的订书针、曲别针等金属物，为档案扫描做准备，确保档案数字化加工质量。在完成扫描后，拆除过装订物的档案应按档案保管的要求重新装订。恢复装订时，要保持档案的排列顺序不变，不得漏页、错页，不压字，装订牢固、不掉页，做到安全、准确、无遗漏。

三、项目实施要求

需提供本项目的实施详细过程管理方案，包含调研、设计、开发、培训的详细过程。

四、售后运维服务要求

1、实施阶段须对本项目提供 5*8 小时驻场服务。

2、运维阶段须对本项目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提供专业技术支持电话和邮箱，如出现故障提供相应的应急预案。

第四部分 合同范本（仅供参考）

_____（以下简称甲方）_____采购，在采购人监管部门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组织采购，选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确定的项目名称、服务内容、服务标准组织服务，确保各项服务达到要求，保证甲方工作能够正常进行。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 元整（¥ 元）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依据。

三、合同款项支付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此处填写内容应与响应文件一致）

四、服务条件

（一）服务期限：（此处填写内容应与响应文件一致）

（二）运维期：（此处填写内容应与响应文件一致）

（二）项目实施地点：陕西省教育考试院指定地点

五、质量保证

（一）乙方应当保证服务内容质量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并对服务内容质量问题负责。

（二）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甲方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内容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三）知识产权：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合同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投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法律责任，并且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给予赔偿。

六、技术服务

（一）技术资料

（二）服务承诺

七、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三）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八、验收

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验收须以合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九、其他事项

（一）_____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服务标准、服务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合同中未约定的以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为准。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 户 行：	开 户 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全部编制完成，并按要求加盖公章后，编制相应页码，胶装成册，按规定分别封装（每一项内容必须在目录中注明具体页码，便于磋商小组评审）。

项目编号：KY2026-3-239

（正本或副本）

陕西省教育考试院
2026 年档案信息化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响应函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技术指标偏差表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第五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六部分　附件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第七部分　保证金交纳凭证

第八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第一部分 响应函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KY2026-3-239号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成交，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及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壹份。

4、我方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元。

5、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6、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7、成交后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向贵方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8、我方的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个日历日。

9、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 单位：元

报价内容 / 磋商内容	磋商报价	服务期限	运维期
磋商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附表 1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须包含本项目的所有内容）

注：供应商对响应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附表 2

技术指标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磋商要求技术指标	磋商响应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佐证材料对应页码

说明：

1、请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磋商文件第三部分“技术参数及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2、供应商应按实际情况填写。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附表 3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数据	响应说明

说明：

1、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条款须如实填写（包括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结算方式等）。

2、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的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的供应商参与。**（格式后附）**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后附）**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格式后附）**（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磋商只须提交其身份证明书）

（8）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6">致：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4">企
业
信
息</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4"></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 colspan="2"></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身份证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td><td colspan="2">（正反面）</td><td colspan="3">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市场监督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授权（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的磋商、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磋商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个日历日。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被授权人：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说明：

1．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个日历日。

2．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严重失信主体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 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一、供应商企业简介。

二、项目总体分析

三、项目理解和重点分析

四、实施方案

五、质量保障措施

六、进度方案

七、安全保障及保密方案

八、应急处理

九、售后服务

十、企业实力

十一、项目团队

十二、业绩

十三、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可自主编写方案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第五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供应商拒绝招标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招标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招标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招标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招标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招标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附件

一、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我方对本承诺书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承诺内容如下：

1、我方在本项目投标响应中，_____（存在/不存在）与其他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股权关系说明

1-1-1、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_。

1-1-2、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1-1-3、我单位被_____（单位或自然人）_____控股。

1-2、管理关系说明

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有_____。

2、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投标公正性的情形。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二、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非联合体磋商声明函

致: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非联合体参与本次项目磋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保证金交纳凭证

保证金交纳凭证

保证金交纳凭证

第八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在****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电子版响应文件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电子版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在****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　　编：710000

电　　话：029-81206622/6633

网　　址：http://kyzb.com.cn